

山西省教育厅

晋教高函〔2022〕11号

山西省教育厅关于开展普通本科高校 实习管理专项检查的通知

各普通本科高校：

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普通本科高校实习管理工作，根据《教育部关于加强和规范普通本科高校实习管理工作的意见》（教高函〔2019〕12号）和《山西省教育厅关于做好普通本科高校2022年实习实训工作的通知》（晋教高函〔2021〕49号）精神，经研究，决定开展全省普通本科高校实习管理工作专项检查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检查内容

按照教育部有关文件要求，重点检查以下内容：

1. 是否能够坚持实践育人导向，把实习作为高校实践教学的重要环节。是否出台加强和规范实习工作的制度文件，学校党委会或校长办公会是否专题研究过实习管理相关议题，是否成立负责实习工作的专门机构，并安排专人负责学校实习工作。

2. 是否能够规范实习教学安排，把落实教学质量国家标准作为实践教学的基本要求。是否建立完整的实习教学体系，并能够结合专业特点和人才培养目标，制定实习大纲，健全实习质量标准，科学安排实习内容。是否制订科学的实习方案，按照就地就近、相对稳定的原则，选择专业对口、设施完备、技术先进、管理规范、符合安全生产等法律法规要求的单位进行实习。

3. 是否能够统筹实习组织安排，把维护学生合法权益作为开展实习的底线红线。各类实习是否由学校统一组织，是否集中实习。高校和实习企业能否为学生提供必要的条件及安全健康的环境，有无安排学生到娱乐性场所实习，有无违规向学生收取费用，有无扣押学生财物和证件。是否在实习前为学生购买实习责任险或人身伤害意外险。是否对分散实习学生的实习基地条件、实习内容进行审核和过程指导。

4. 是否能够加强实习组织管理，把学生创新和实践能力提升作为开展实习的根本目的。在确定实习单位前是否进行实地考察评估，是否与实习单位签订合作协议，有无委托中介机构或者个人代为组织和管理学生实习工作。校内指导教师与实习学生的比例是否合理。实习指导教师是否对实习学生开展过专门培训，并现场跟踪指导学生实习工作。

5. 是否能够强化跟岗（顶岗）实习管理，把实习实践作为培养应用型人才的关键环节。学校、实习单位、学生三方是否签订跟岗（顶岗）实习协议。是否严格遵守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的规定，有无安排未成年学生顶岗实习。顶岗实习学生获

得合理报酬的权益能否得到保障。

6. 是否能够强化实习组织保障，夯实高校在实习管理中的主体责任。学校是否建立起实习运行保障体系。学校实习管理部门是否组织开展过实习教学改革与研究，是否明确学校各有关部门的工作职责和 workflows，是否定期开展实习工作的检查督导。各教学单位是否能够加强实习组织管理，做好安全及其它突发事件的风险处置。

7. 是否能够加大实习监管力度，推动实习规范化管理和运行。高校是否建立起本校实习信息化管理平台，是否实行实习实训基地备案制度，是否能够实现全方位、全过程、全环节的实习管理；是否能够结合实习基地条件和实习效果，对实习基地进行动态调整。是否对本校本科生培养方案中实习环节设置、实习组织管理、学生安全和正当权益、实习经费、实习效果等进行监督检查，检查结果如何。能否对实习过程中存在的违规行为进行及时查处。

8. 是否能够达到教高函〔2019〕12号文件规定的其他各项要求。

二、检查范围

全省普通本科高校和学生实习单位。

三、检查方式

1. 各校开展自查。各高校要结合实际，对本学校学生实习进行全面检查，并组织学生实习单位根据自身情况开展自查。各校自查工作应于4月30日前完成，并形成自查总结报告。

2. 重点督导检查。在各校自查的基础上，省教育厅将组

织有关高校，分5组开展交互检查，重点督查2021年以来群众反映较大、信访举报较多、存在不规范实习线索的高校。各校交互检查工作应于5月31日完成，各组牵头高校于6月10日前向我厅提交本组检查总结报告及被检查高校的问题清单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1. 高度重视。各高校要高度重视，将本校实习管理检查作为一项重要任务来抓，认真制定学校自查方案，确保检查工作全面、有序开展。

2. 严肃整改。对检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，各校要责令学校相关部门、教学机构立即整改。对其中的违规违纪问题，要依法依规追究相关领导和责任人的责任。

3. 注重长效。各校要及时总结推广优秀管理经验和案例，坚持举一反三、治本治根，建立健全长效机制，进一步提高实习质量，切实维护学生、学校和实习单位的合法权益。

附件：1. 各高校交互检查安排

2. 检查组检查工作总结报告（模板）

3. 高校实习工作问题清单（模板）



（此件依申请公开）

附件 1

各高校交互检查安排

第一组：

组 长：马 杰

组成高校：山西大学、山西大同大学、晋中学院、长治学院、吕梁学院、太原学院、山西传媒学院。

检查高校：第五组高校

第二组：

组 长：肖连团

组成高校：太原理工大学、山西能源学院、山西工程技术学院、山西科技学院、山西应用科技学院、山西晋中理工学院。

检查高校：第三组高校

第三组：

组 长：赵贵哲、米子川

组成高校：中北大学、山西财经大学、太原工业学院、山西工学院、山西工商学院、山西财经大学华商学院。

检查高校：第四组高校

第四组：

组 长：李卫祥、解 军

组成高校：山西农业大学、山西医科大学、山西中医药大学、长治医学院、运城学院、山西医科大学汾阳学院、山西医科大学晋祠学院。

检查高校：第一组高校

第五组：

组 长：范哲峰、侯 华

组成高校：山西师范大学、太原科技大学、太原师范学院、忻州师范学院、山西警察学院、山西师范大学现代文理学院、晋中信息学院。

检查高校：第二组高校

附件 2

第×检查组检查工作总结报告（模板）

检查高校组别：_____

检查组长签字：_____

年 月 日

报告提纲

一、基本情况

（一）高校学生实习情况

（二）学生实习单位情况

二、自查工作开展情况

三、自查结果

四、典型经验

五、存在问题

六、其他

附件 3

××××大学实习工作问题清单（模板）

一、对照重点检查内容列出问题清单

二、检查中发现的其他问题

三、工作建议